

券代：券：份公告号：

广州普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公司及 事会全体 员保 信 内 、准 、完 ， 假 、 大
。

别：
、 园 份 公司（以下 “公司”） 务 告 型：
事 保 ； 内 告 型： 准 保 。
、 任会 事务 名：安 华 （ 东）会 事务 （ 合伙）（以下
“安 华 会 事务 ”）；

原 任会 事务 名：中喜会 事务 （ 合伙）（以下 “中喜会
事务 ”）；

变 会 事务 原因： 于公司 ，为 好地保 公司
作 合 公司业务发 和 务 ， 变 安 华 会 事务 为公司
务 告和内 制 ， 一 。

、公司 委员会、 事会 变 会 事务 事 均 。
、公司 变 会 事务 合 、国务 国 委、 会印发 《国 企业、上
公司 会 事务 办 》（ 会〔 〕 号） 定。

公司于 召 六 事会 九 会 ， 了《关于 变 会
事务 》， 任安 华 会 事务 为公司 务 告及内 制
。 事 交公司 东会 ， 具体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 变 会 事务 基 况

- （一） 信
- 、基 信
- （ ） 名：安 华 （ 东）会 事务 （ 合伙）
- （ ）：
- （ ）： 合伙
- （ ） 册地址： 南 区南 兴 号
- （ ） 事务合伙人： 勇

() , 合伙人 人, 册会 人, 券 务
业务 告 册会 人 人。

() 入 人 万元, 业务 入人
万元, 券业务 入人 万元。

() 上 公司 。

() 公司 , 人 万元, 主 业 及
制 业, 信 传 、 件和信 务业, 学 和 务业, 和商务 务业,
业。

、 保 力

, 安 华 会 事务 业 基 人 万元, 业保
偿 人 万元, 业 基 和 业保 买 合 会【 】 号
定。安 华 会 事务 三 (三个完 及 , 下同) 不存在 业
为 关 事 , 不存在 业 为 关 事 中 事 任 况。

、 信

安 华 会 事务 三 不存在因 业 为受到刑事处 、 处 、
、 及 处分 况。 名从业人员 三 因 业 为受到 处 、
。

(二) 信

、基 信

合伙人: 勇, 中国 册会 , 始从事上 公司和 公司 , 为
安 华 会 事务 合伙人。 始在安 华 会 事务 业, 具备
券 务业务 。

字 册会 : , 中国 册会 , 始从事上 公司和 公司 ,
始在安 华 会 事务 业, 具备 专业 任 力。

复 人员: 功, 中国 册会 , 始从事上 公司和 公司
, 为安 华 会 事务 合伙人。 始在安 华 会 事务 业,
具备 券 务业务 。

、 信

合伙人、 字 册会 、 复 人员 三 不存在因 业 为受到刑事处
, 受到 会及其 出 、 业主 处 、 , 受到 券交 场
、 业协会 、 处分 况。

、
安 华 会 事 务 及 合 伙 人、 字 册 会 、 复 人 员 不 存 在 可
响 。

、
定 价 依 公 司 业 务 、 处 业、会 处 复 因 ， 合 公 司
告 关 备 人 员 与 入 作 与 安 华 会 事 务 协 商 定。
事 会 东 会 具 体 作 及 场 价 定
(含 内 制) 。

二、 变 会 事 务 况

(一) 前 任 会 事 务 况 及 上

中 喜 会 事 务 为 公 司 供 务。 务 告 型 为
事 保 ， 内 告 型 为 准 保 。 公 司 不 存 在 委
前 任 会 事 务 分 作 后 前 任 会 事 务 况。

(二) 变 会 事 务 原 因

于 公 司 ， 为 好 地 保 公 司 作 合 公 司 业 务
发 和 务 ， 关 定， 公 司 变 会 事 务 ， 任 安 华 会
事 务 为 公 司 务 告 及 内 制 。

(三) 公 司 与 前 后 任 会 事 务 况

公 司 变 事 与 前 后 任 会 事 务 充 分 ， 前 后 任 会 事 务 均
变 事 。 前 后 任 会 《 中 国 册 会 准 则
号 一 前 任 册 会 和 后 任 册 会 》 定 和 其 他 关 ， 做 好 关
及 合 作。

三、 变 会 事 务

(一) 委 员 会

公 司 六 事 会 委 员 会 二 会 了 《 关 于 变 会 事 务
》， 事 会 委 员 会 安 华 会 事 务 专 业 任 力、 保 力、
信 况、 以 及 变 会 事 务 和 估， 为 安 华 会
事 务 够 公 司 作 。 公 司 变 会 事 务 、 合 ，
不 存 在 公 司 利 和 中 东 利 。 同 安 华 会 事 务 为 公 司
务 告 和 内 制 ， 同 交 公 司 六 事 会 九 会 。

（二） 事 会 和 决 况
公司于 召 六 事 会 九 会 ， 以 同 、 反 、
决 了《关于 变 会 事 务 》， 任安 华 会 事 务
为公司 ， 为 公 司 供 务 告 及 内 制 务， 一 。

（三）
变 会 事 务 事 交 公 司 一 临 东 会 准， 公 司
东 会 之 。

四、备 件

- 、 六 事 会 委 员 会 二 会 决 ；
- 、 六 事 会 九 会 决 ；
- 、 安 华 （ 东 ） 会 事 务 （ 合 伙 ） 关 于 其 基 况 。

公告。

园 份 公 司
事 会
二 二 六 八 二 十 九